

中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

梅市环党字〔2024〕44号

签发人：姚锐滔

关于丁练昌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直属各单位，大埔分局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丁练昌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四级高级主办，免去其市生态环境局大埔分局四级高级主办职级；

黄瑜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大埔分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免去其市生态环境局生态农村土壤科副科长职务；

李露露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四级主办，免去其市生态环境局

大埔分局四级主办职级。

中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

2024年6月11日